院徽:



文法学院院徽由内外两个同心圆组成,有圆满、圆融、和谐、友爱之意。 外圆为中英文院名,内圆又分两半圆,有隶书"文""法"二字,代表中国 语言文学与法学两学科。院徽整体红蓝相映,沉稳得当。文者,文华也,弘 文质彬彬之道;法者,公正也,尚公平正义之理。文以化人,法以治国,亦 文亦法,相得益彰。此亦文法院训"弘文尚法,立德笃行"之理念也。

院训:





竖版

注: 附件有院徽及院训横竖俩版的白色和透明背景版本供下载使用